捐款不公開聲明書

本人捐款予財團法人蔣渭水文化基金會，依據《財團法人法》第25條第3項第2款規定，在此聲明以書面表示不同意將本人捐款姓名公開揭露。

此致

財團法人蔣渭水文化基金會

立書人：　　（簽章）

身分證字號/統一編號：

地址：

電話：

中華民國　　年　　月　　日

填妥聲明書後，請郵寄、傳真或掃描**E-mail**至：

地址：**103**台北市大同區延平北路二段**27**號

電話/傳真：**02-2556-6015**

E-mail：**chiangweishui1891@gmail.com**